

# 台灣設計的歷史脈絡

撰文／林磐聳

## 台灣設計的發展脈絡

台灣設計的發展歷經各個政治實體治理的不同時期，要梳理出較為清晰的系譜軸線，絕非擷取某一作品、個別物品或單一事件的狹隘觀察，而淪為管中窺豹的侷限性。所謂「脈絡」(Genealogy)是指學術上具有家族史(Family history)、家族樹(Family tree)、譜系(Pedigree)、血統(Bloodline)等脈絡關係，也就是聚焦在同一個主題如設計領域、同類型產物、風格樣式等人、事、物，儘管歷經不同時期的更迭，仍然可以爬梳出隱藏在內的聯繫關係，進而找出前後左右的座標定位。過往的歷史研究大多是根據時間推演以斷代史加以區隔，進而落在不同專業領域就會出現如明清時期的設計、日治時期的設計、國民政府來台後的設計等設計斷代史觀。但是此以政治治理做為時代區隔的上位思考，未能掌握同一主題在同一塊土地上與人民長期發展的脈絡關係，導致未能充分彰顯設計發展歷程背後生成的經濟、社會、技術、文化、教育等不同面向的促進力量。因此，進行設計研究應掌握跨越時空連續性的脈絡，才能發現專屬於這塊土地與人民

的設計史實。

本文為了梳理台灣設計發展歷程的脈絡關係，藉由現代商業傳播所採用企業識別系統(CIS)或品牌標誌設計，探討台灣跨越明清、日治乃至國民政府來台之不同時期店鋪商號、城市徽章的標誌設計，究竟其特殊的發展脈絡可以歸納出什麼樣的背後生成原因？由於伴隨現代化市場行銷與全球化推廣的目的，現代企業識別系統及品牌標誌大多採用簡潔化、國際化與字體化的設計手法，但是回顧過往不同時期的店鋪商號標章時卻呈現差異化的設計表現，明顯受到當時政治、經濟、社會、技術等面向影響，究竟其背後基於何種生成因素而出現不同設計發展的面貌？

明鄭時期(1661-1683)歷經鄭成功(1624-1662)、鄭經(1642-1681)、鄭克塽(1670-1707)鄭家三世統治廿二年，是台灣歷史上首個漢族政權，甚至可以說是以閩系民族做為政治治理的主體，除了帶來中華傳統文化及典章制度，也引進閩南民族熟悉的社會習俗與圖案紋飾。例如明鄭時期的貨幣制度，除了荷西時期(1624-1662)在台灣已流通的西班牙銀幣之外，鄭經主政之後，仍然

遵奉南明第四位皇帝永曆帝朱由榔(1623-1662)的永曆政權(1646-1662)而持續以永曆年號做為正朔，更發行銅幣「永曆通寶」做為流通台灣的貨幣，於1666年及1674年兩度委託日本長崎代為鑄造。藉由中國傳統熟識的銅幣做為商業往來及民間交易的貨幣，除了是延續明朝政治發展的象徵之外，更是將銅幣形制所蘊含的天圓地方的空間觀、外圓內方的哲學觀等傳統文化引進台灣土地，建立人民的價值觀。

## 詩、書、畫、印的藝術形式

清朝在台治理(1683-1895)初期實施渡台禁令，1875年沈葆楨受命出任台灣海防欽差大臣實地考察之後，為求落實開山撫番政策而上奏獲准解除禁令。中國移民台灣帶來的傳統文化、宗教習俗及常民生活，尤其是閩粵地區特有的建築樣式、宗教圖騰、民俗象徵、吉祥符號等，加上中國傳統詩、書、畫、印一體的獨特藝術形式，成為明清時期台灣商號店章設計創作之源流。中國傳統店鋪標章除了有必備的店鋪商號名稱與城市、街區等文字之外，整體造形大多呈現方形、菱形、圓形、蕉葉形等



山西省壽陽縣晉壽茶莊的店章，以書卷形式上面寫明「寶鼎為記」，並且繪製三足鼎立的寶鼎商標，整體布局舒坦、文字娟秀、圖文並列，兩旁書卷裝飾松竹梅及方勝圖案。（圖版提供：林錦崑，林文彥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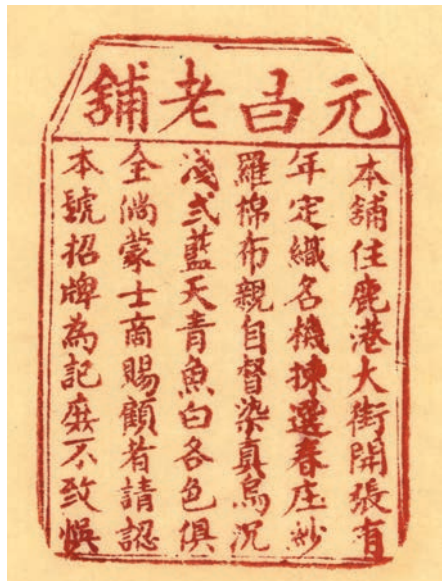
潘元石收藏的台南竹仔街興記店章，章面文字「臺南竹仔街，興記，支取不憑，兌貨」以楷、篆2種字體構成，大小有別、粗細分明、易於辨識，可謂是台灣傳統店章採用字體標誌之設計版式。（圖版提供：潘元石家屬，林文彥拓印）  
 中。潘元石收藏的蕃慈寮新源益店章，章面楷體文字為「蕃慈寮，新源益，支取不憑，只用兌貨」，僅用店號文字構成，地名在上，店號居中，可謂是極其簡易但又易於辨識之店章設計形式。（圖版提供：潘元石家屬，林文彥拓印）  
 右。潘元石收藏的日治時期新竹廳松志堂錦香齋的店章以傳統書卷形製作，章面文字為「松志堂，錦香齋，泡製不苟，南北洋庄，本齋秘製扶元藥酒、七珍青菓散、蘇梅餅、塩酸甜，住新竹廳連德餘製造」；雖是日治時期所製，但仍延續中國傳統書卷形制與周邊裝飾紋樣，圖文精美、雕工細緻，可謂是台灣傳統店章之經典設計。（圖版提供：潘元石家屬，林文彥拓印）

外框，其中又以書卷形式最具特色，用以彰顯詩書傳家的文人雅興；花邊紋飾經常瀨以松竹梅、萬字紋、雷雲紋、暗八仙、博古花卉等。圖象題材則具備福祿壽喜、梅蘭竹菊、琴棋書畫、吉慶有餘、天官賜福、招財進寶、平安富貴等寓意深遠的內涵，不僅反映常民對於生命延續、生活富足與生意興隆的象徵意義，亦在具有實用功能的店章展現出詩、

書、畫、印一體的藝術特色。  
 清代台灣的店鋪經營型態早期以個體經營的手工業者居多，約莫至乾隆年間隨著工商業與手工坊的興盛，各行各業才普遍設有店鋪字號。台灣居民大多移自閩粵因此習俗相通，商號多以「記」、「鋪」、「堂」或「字號」等名稱表明經營業務。潘元石收藏的台南竹仔街興記店章，章面文字為「臺南竹仔街，興

記，支取不憑，兌貨」，竹仔街為位於現台南市忠義路與永福路之間的民權路，清代時期在此附近形成販賣不同產品的竹仔街、帽仔街、鞋街、草花街等產業聚落。潘元石尚藏有蕃慈寮（現高雄市旗山區）新源益店章，章面文字為「蕃慈寮，新源益，支取不憑，只用兌貨」。

上述兩枚店章僅用店號文字構成，「臺南竹仔街，興記」以



鹿港元昌行書卷形店章，章面楷體文字為「元昌老舖，本號住鹿港大街，開張有年，定織名機，紗羅棉布，親自督染，真烏沉淺式，藍天青魚白，各色久洗不變，土商賜顧，請認招牌為記，主人謹白」。此章遵循書卷店章形制，圖文精美，其中「請認招牌為記」是提醒顧客的廣告用語，可說是直追北京中國國家博物館典藏的宋代銅版〈濟南劉家功夫針鋪〉的店鋪標章精神。〈濟南劉家功夫針鋪〉說明宋代商業繁榮景象以及重視商號標章，上部橫式店招文字「濟南劉家功夫針鋪」，中部有白兔搗藥圖樣，左右對聯文字為「認門前白兔兒為記」，下部文字則為「收買上等鋼條，造功夫細針，不誤宅院使用，轉賣與販，別有加饒，請記白」；由此可見舊時鹿港延續中國傳統商舖店章的形制與規範。（圖版提供：李奕興）

右，鹿港元昌行另藏店章，章面楷體文字「元昌老舖，本舖住鹿港大街，開張有年，定織名機，揀選春庄，紗羅棉布，親自督染，真烏沉淺式，藍天青魚白，各色俱全，倘蒙士商賜顧者，請認本號招牌為記，庶不致悞」。此店章僅用大小不同與直行橫列2種方向文字組合，其中「請認本號招牌為記」提醒顧客是為重點。（圖版提供：李奕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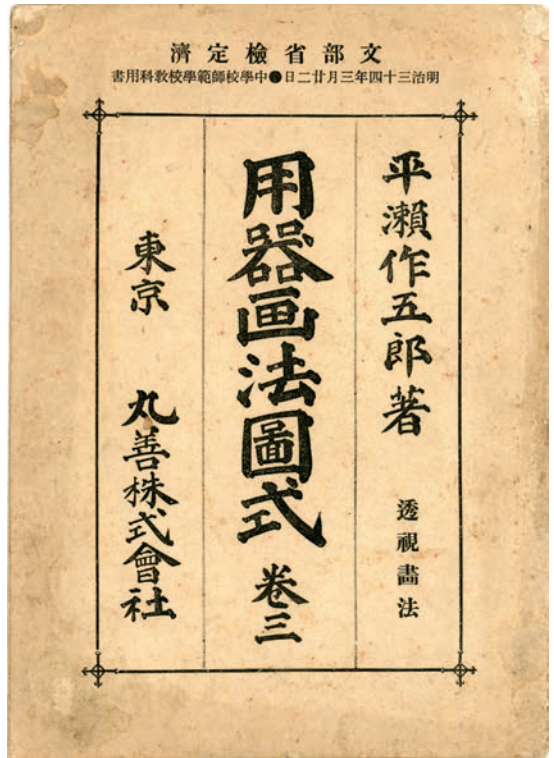
台北老德慈號煙標以福祿壽三星高照圖象寓意福運興隆，不僅反映常民對於生命延續、生活富足與生意興隆的象徵意義，亦在具有實用功能的店章上展現傳統民俗文化的特色。（圖版提供：王行恭）

右，基隆安泰號煙標，上面橫批「安泰號」，下方為和合二仙雙手捧著「瑞泰選庄」，左右對聯分別為「基隆建泰督造」與「精製烏厚名煙」，整體布局雅緻、線條勻稱、雕工精美，不僅延續了傳統詩、書、畫、印的店章形制，也反映出重視傳統文化與民間習俗的深層意涵。（圖版提供：王行恭）

楷、篆兩種書體篆刻而成，「蕃慈寮，新源益」則以楷體均勻布局，字體大小有別、粗細分明，易於辨識，可謂是台灣傳統店章採用字體標誌之設計版式。潘元石還收藏了傳統書卷形的松志堂

錦香齋店章，章面文字為「松志堂，錦香齋，泡製不苟，南北洋庄，本齋秘製扶元藥酒、七珍青菓散、蘇梅餅、塩酸甜，住新竹廳連德餘製造」。由此枚店章所寫的新竹廳可知

應是日治時期所製，但仍延續中國傳統書卷形制並於周邊裝飾紋樣，整體布局典雅、圖文搭配、雕工細緻。從潘元石所收藏來自台南、高雄、新竹的三枚店章，可以窺見台灣早期的店章形制延



明治26年（1893）12月29日文部省檢定、教育學館校定，大日本圖書株式會社出版由大原鉦一郎著作的《高等小學用器畫卷之一》，是提供小學使用製圖儀器或借助器具作畫的教材，得以從小培養學生具備邏輯思考的理性思維，奠定後續精密製圖的基礎能力。（圖版提供：林磐盛）

右。明治34年（1901）3月22日文部省檢定，東京丸善株式會社出版由平瀨作五郎著作的《用器畫法圖式卷三》做為中學校及師範學校用書，連同之前小學學習用器畫，充分說明明治時期在不同教育階段都學習使用圓規、三角板、尺等製圖儀器作畫，藉此培育日本學生的製圖能力，轉化為日後製造機械、器具、產品與建築的設計能力。（圖版提供：林磐盛）

續了中國傳統文化與社會習俗的影響。

伴隨台灣從南往北「一府二鹿三艋舺」開墾發展的歷程，昔日位於鹿港最主要商業街區的「元昌行」是從事染布與布匹買賣的染郊商行之一，整棟建築以雙層樓井、雕工精細、構造巧妙著稱，建築物的外觀採用泥塑鑲嵌店號「元昌行」及「棉布、染物」字樣，是當時店面招牌常見的表現方式。李奕興珍藏家族經營的元昌行從清代至日治時期的店章，形制豐富多樣、種類多元，得以追溯中國傳統店章形式，反映出當時篆刻工藝的發

達；兼具實用性與藝術性的各式店章記載了歷史源流、圖樣、符號、文字的配置，彰顯時代的審美特性。另從王行恭珍藏的台北老德懋號、基隆安泰號煙標，得以窺見「一府二鹿三艋舺」延續傳統詩、書、畫、印一體的店章形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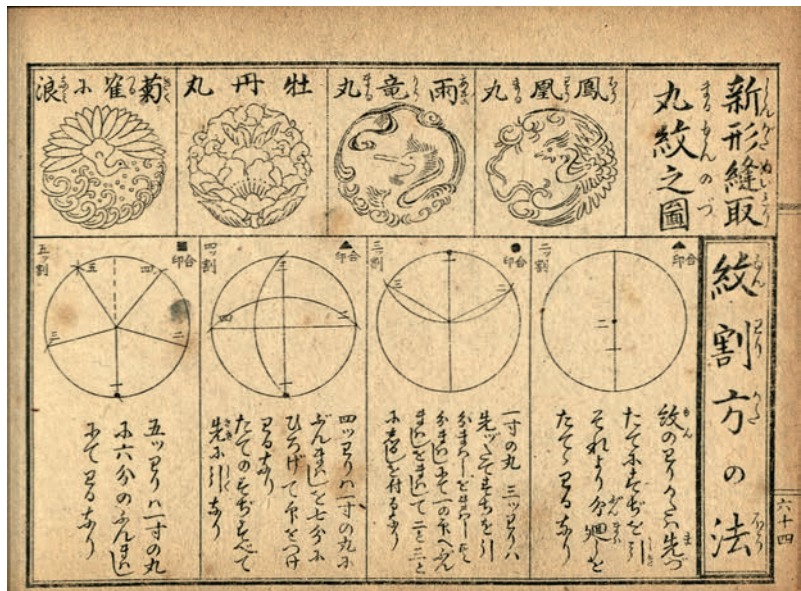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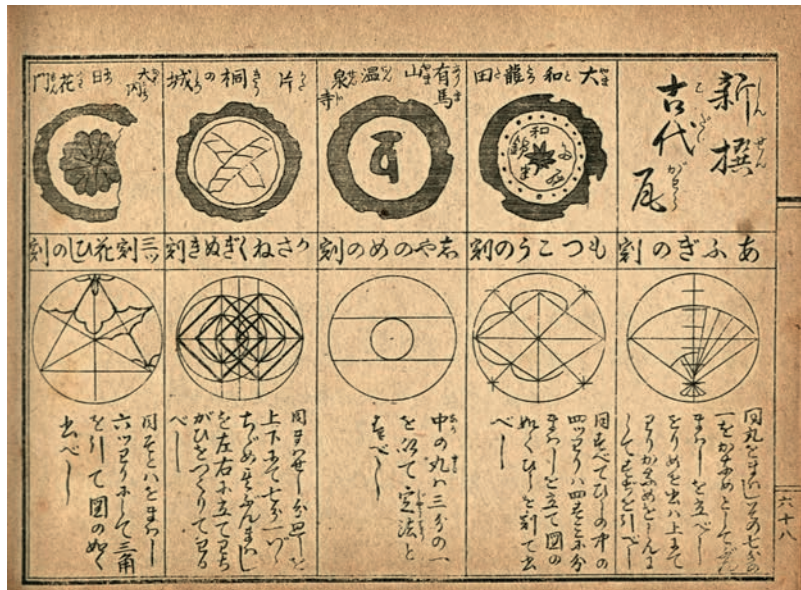
明鄭至清領時期台灣與中國內地的店章形制相似，除了重視傳統文化意涵的藝術形式，甚至可說是直追北京中國國家博物館典藏的宋代銅版〈濟南劉家功夫針鋪〉將近千年的店鋪標章精神，但是就今日商業市場行銷強調的差異化、識別性的功能來說，顯

得較為薄弱。

### 明治維新引進用器畫

明治4年至明治6年（1871-1873）日本派遣以右大臣岩倉具視（1825-1883）為首的政府官員、留學生等共一百零七人組成的「岩倉使節團」前往歐美各國考察交流，其中包括各國的工廠、礦山、博物館、公園、證券交易所、鐵路、農場和造船廠。此行讓當時的團員體認到日本不僅需要引進新的技術，更需要引進新的組織、制度和思維方式、作業方法，方能將日本改造為現代化的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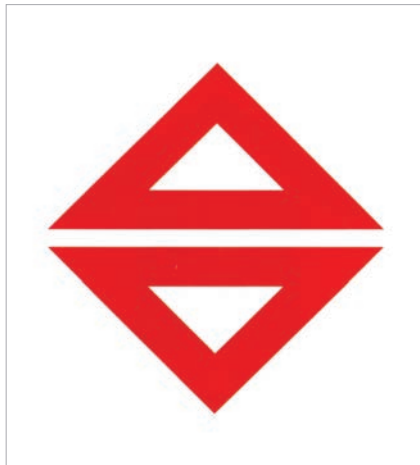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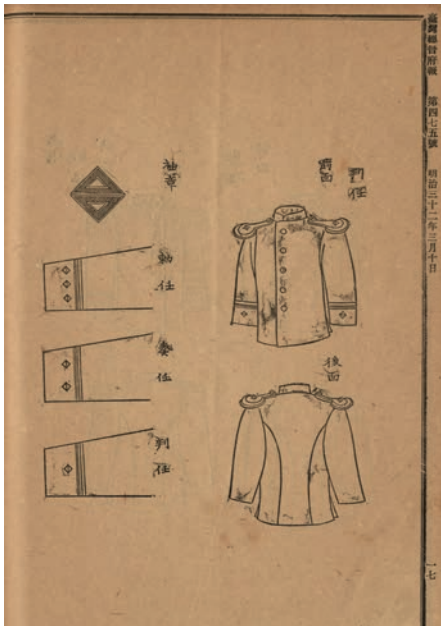
岩倉使節團的副代表之一即是1895年與李鴻章簽訂《馬關條約》的伊藤博文（1841-1909），其是工部省代表。工部省於明治4年成立鐵道、造船、礦山、製鐵、電信、燈塔、製作、工學、勸工、土木十個學寮以及測量司，藉由引進西方新式教育落實工業生產、現代建設的殖產目的；明治6年設有工學寮的工程師培訓機構，並且掌管一所工學校，後來改為六年制大型學校，並委由蘇格蘭機械專家亨利·迪爾（Henry Dier, 1848-1918）擔任工學校都險（校長），為日本建立現代化的西式機械工程教育。明治9年（1876）增設工部美術大學校，明治10年（1877）廢除工學寮，成立工部大學校；明治18年（1885）廢除工部省，工部大學校移交文部省，並根據隔年頒布之《帝國大學令》與東京大學合併為帝國大學，現為東京大學工學部。伊藤博文跟隨使節團考察歐美新進技術，除了引進新知、觀念、方法與制度，當然也包含規畫設計與製圖方式，因此「用器畫」課程的製圖、圖學、透視學等成為明治維新之後小學以上的



1912年盛花堂出版的《廣益以呂波引紋帳案內》蒐錄多種圖案紋樣及製圖方式，展現日本對於家紋用心維護之處。該書除了介紹各種日本傳統紋飾之外，也透過幾何分析來解構傳統紋樣的布局及繪製方式，展現明治維新之後借助用器畫的現代製圖方法，對傳統家紋採用精密製圖方式，得以落實精確重製的標準化作業，而不再是採用師徒傳授的手工製圖或繪畫技藝，成為後續得以保存日本百年企業、品牌、商號標誌的維護與嚴謹規範。（圖版提供：林馨雲）

課程教學內容，用以培養理性思考、循序作業、精密作業的思維模式。  
日本傳統武家、公家為了表示持有的物件，會於物件之上標註記號，逐漸演變為象徵血統、出

身、家業、地位的「家紋」（家徽）。日本戰國時代之後，家紋逐漸定型成為象徵門第出身的貴族標章，有文字、植物、動物、器物等圖案。江戶時代前期，家紋是貴族與武士的專利；江戶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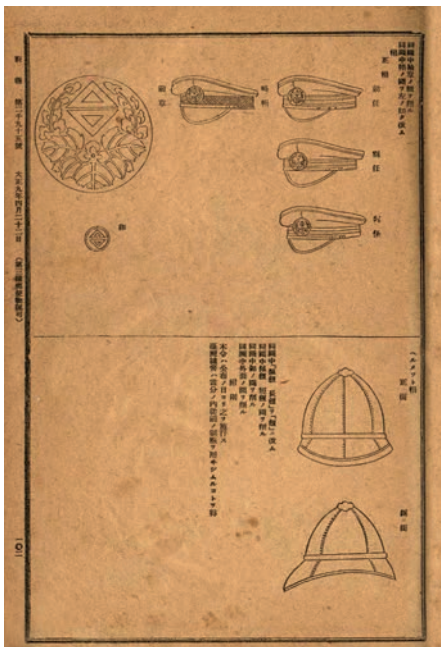


1899年3月10日《臺灣總督府報》第475號刊載由上下2個三角形組成的台灣總督府標章「台字章」，上方三角形象徵新高山（玉山），下方三角形為其在太平洋的倒影，兩者組成精簡易懂的「台」字標章符號，至今仍是現代設計的風範。（圖版提供：創價美術館）

圖或繪畫技藝。借助用器畫的現代製圖方法，成為後續得以保存日本百年企業、品牌、商號標誌的維護與嚴謹規範。

### 台灣近代標誌設計濫觴

明治32年（1899）《臺灣總督府報》第四七五號〈臺灣總督府文官服制〉所公布的袖章，可以見到「台字章」的雛形；大正9年（1920）《臺灣總督府報》第二千九十五號〈臺灣總督府文官服制中改正〉的帽徽圖上亦有台字章，兩份官方出版公報載明台字章應用在上衣袖章、肩章、鈕扣、佩韜、韜帶以及外套服制之上。台字章是由上下兩個三角



1920年4月22日《臺灣總督府報》第886期附錄第2095號刊載〈臺灣總督府文官服制中改正〉帽徽圖，清楚標示正帽、略帽、前章等使用規範。（圖版提供：創價美術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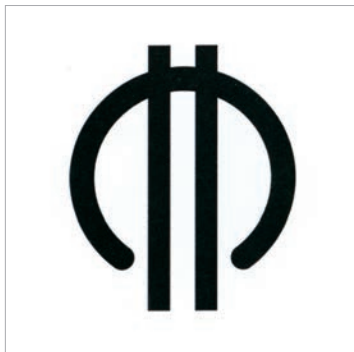
代中期，家紋開始在庶民之間普及，甚至做為商標使用，日本發展至今許多百年企業如三菱、三井、三越、龜甲萬、武田製藥的標誌都是延續傳統的家紋。大正元年（1912）盛花堂出版的

《廣益以呂波引紋帳案內》收錄多種圖案紋樣及製圖方法，展現出明治維新之後對於傳統家紋採用精密製圖的方式，藉此得以落實精確重製的標準化作業，而不再是採用師傅傳授的手工製

形組成，上方象徵新高山（玉山），下方為其在太平洋的倒影，兩者組成精簡易懂的「台」字標章符號，至今仍是現代設計的風範，也是明治時期引進用器畫的產物。台字章使用在官員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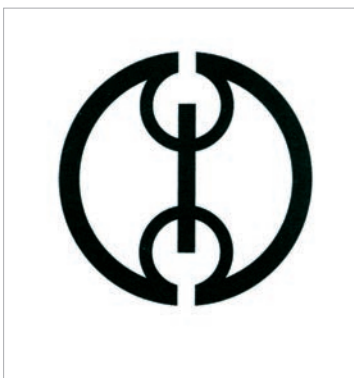
制、度量衡、證書、官方出版品等，達成官方認證與形象識別的功能；另外，由台灣公學校的畢業證書可以看到，台字章出現在證書正上方以及四角花邊圖案之中，形成豐富多元的應用表現，而此較之1950年代西方開始盛行的企業識別系統所強調的應用設計早已行之有年。

日治時期大約1910年代中期至1930年代，台灣各城市陸續進行市章（市徽）徵選，開啟台灣城市識別與形象推廣活動之濫觴。大正5年（1916）9月29日第五千八百卅七號第七版《臺灣日日新報》刊載台北廳舉辦市章募集，總共收到來自全國各地五千三百廿件作品，第一輪評選一等賞得主為武田丕續，二等賞得主為高木義幸，三等賞兩名得主分別是松尾幸吉和國島守，最後經由台北中央公會役員與艋舺、大稻埕兩區區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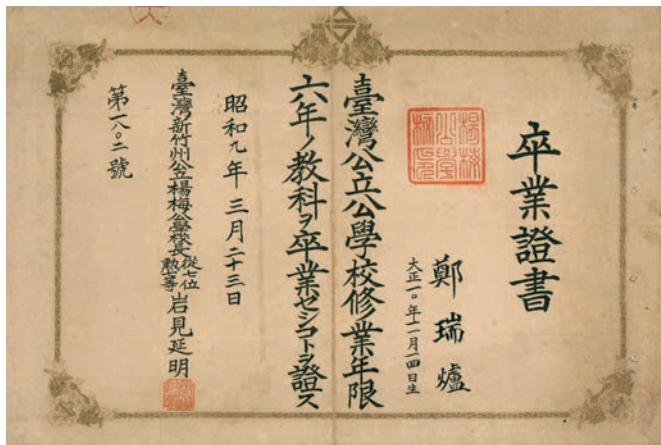


1916年使用的台北市章與現在使用的台北市徽，日治時期將「北」字遵守嚴謹規範製圖而成，現代則是採用書法筆趣，將「北」字化為多彩多姿的城市意象。

（圖版提供：創價美術館）



1921年台中市章與現在使用的台中市徽，日治時期以實錘造型將「中」字加以圖案化，更以圓形外框及上下兩個小圓代表團結一致；現代則是將台中公園湖心亭的城市地標簡化為色彩繽紛的城市意象。（圖版提供：創價美術館）



昭和九年（1934）台灣新竹州公立楊梅公學校畢業證書，台字章出現在台灣各地公學校的畢業證書正上方以及四角花邊圖案之中，形成豐富多元的應用表現，而此較之1950年代西方開始盛行的企業識別系統所強調的應用設計早已行之有年。

（圖版提供：林磐盛）

左。1906年《始政第11回紀念繪葉書》是台灣總督府紀念在台灣執政第11年所發行的明信片，有原任台灣總督兒玉源太郎（上右）、續任台灣總督佐久間左馬太（上左）、民政長官後藤新平，背景襯以台灣熱帶闊葉植物與蘭花，最上方有象徵台灣總督府的台字章。（圖版提供：林磐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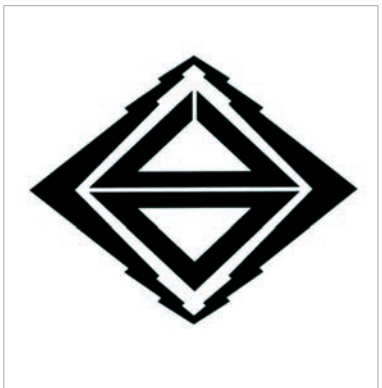
1924年高雄市章與現在使用的高雄市徽，日治時期以原有高雄舊名「打狗」的日文讀音夕力上下排列組成，同時具有傳統圖案方勝紋的吉祥寓意；現代則是2009年高雄市舉辦第8屆世界運動會由林宏澤設計以「高」字結合運動彩帶的標誌，由於是高雄首次舉辦國際大型運動賽事，獲得圓滿成功也順利推動城市行銷，後來經由高雄議會提案通過而成為市徽，是全球少有的成功案例。（圖版提供：林宏澤）

討論後，由二等賞的高木義幸作品獲選。自此之後陸續有大正10年（1921）台中市徽與台南市徽、大正13年（1924）高雄市徽等市章、街章問世，從中可發現大多是以漢字加上圓形外框組成，如台北的北、新竹的竹、台中的中、彰化的化、嘉義的嘉、台南的南、馬公的馬公，還有以日文組成的高雄的夕力、基隆的丰等，此與日本傳統家徽紋章形制相近，可謂是建構了近百年來台灣城市識別符號的脈絡，進而影響企業、品牌與商標的設計取向。現在台灣城市的市徽有些採用字體為主要元素，也有擷取地方景物特色，展現更加多元豐富的城市意象，成為城市行銷的品牌象徵。



1899年開業的株式會社台灣銀行（現台灣銀行）標誌，以「台」字做為創意的主體，外加上圓圈形成銅錢意象。  
右·台灣銀行現行標誌

以脈絡觀點來探討台灣店章、市徽等標誌設計發展的歷程，得以認識明清時期所依循的詩、書、畫、印傳統文化，到日治時期引進用器畫的理性思維製圖方式，乃至國民政府來台之後都呈現顯著差異化的設計表現，說明受到當時政治、經濟、社會、技術等不同面向的影響，其背後隱藏的促進力量成為探討台灣設計發展的重要方向。●



日治時期台灣電力株式會社（現台灣電力公司）標誌，內部以台灣總督府的台字章為基礎，外圍四周增加閃電符號。  
右·台灣電力公司現行標誌的內部以「台電」兩字做為主體，四周增加閃電符號，外圍襯以3圈圓形，與國營事業單位相近意象。